

# 强制拆除公告

津滨新村强拆公告字〔2022〕1号

经查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港四号路198号华纳公寓南侧高架桥西的建筑物（构筑物），经天津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回函，未办理相关规划审批手续，属于违法建设。因该建筑物（构筑物）目前仍无法确认建设单位或个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天津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本机关发布公告如下：

一、本机关将于2022年6月16-17日依法对上述违法建设实施强制拆除。

二、相关权利人（单位）应在2022年6月15日前自行清理存放于上述违法建设内的财物，逾期未清理的，本机关将依法自行处理。

三、采取暴力、威胁等方法妨碍执行公务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如不服本决定，相关权利人（单位）可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13日

联系人：马岩

联系电话：18522947729